



Will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

(認股權證代號：614)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獨立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就有關協議項下擬進行收購Uprite之事項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而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獨立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就有關協議項下擬進行收購Uprite之事項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而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5)條，本公司須公佈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出任投票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499,442,596股股份。莊友堅先生及其聯繫人(包括Hennabun PT Limited)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持有111,601,922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3.19%)，已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對普通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387,840,674股股份。並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對普通決議案僅投反對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 作出投票之股份數目 (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普通決議案	1,484,555,436 (100%)	— (0%)	1,484,555,436

附註：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鑑於逾50%之投票贊成該決議案，故此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宣佈普通決議案獲得通過。

承董事會命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莊友衡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莊友衡先生、金紫耀先生、王迎祥先生及王林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連慧儀女士、劉劍先生、岑明才先生及邱恩明先生)組成。